

〈母親節〉

今天，在這個母親節的日子裡，每個人的體會不盡相同。倘若你的體會是「每逢佳節倍思親」的話，相信上帝知道，上帝看到，祂必顧念你。倘若你的雙親仍有健在的，不妨回想：沒有他們，哪有我們？

按照聖經的教導(出 20:1-17，上帝直接吩咐的說話)，十誡的精神是愛神愛人。在愛人方面，以父母為首要的對象：「當孝敬父母，使你的日子在耶和華你上帝所賜你的地上，得以長久。」(出 20:12)

「當孝敬父母」，撫心自問：我是怎樣對待和評價父母？從前經歷生活艱難的一代，孩子眼見父母含辛茹苦地把自己養育成人，長大後的孩子對父母的敬意一般較為深厚。可是，隨著時代、教育、社會風氣...等的轉變，今天，無論是為人父母的，或是為人子女的，很多人的看法或許不再一樣，父母在子女心目中的位置又會否大不如前呢？

「當孝敬父母」，撫心自問：我真的有孝有敬的心嗎？畢竟，母親懷胎十月，實在是一個不容易的過程：或戒吃某些食物、或定期檢查、甚或經歷了一波三折，好不容易才平安地誕下嬰兒。一般而言，父親也天天為家庭的糊口而營營役役，奔波勞碌，所付出的，往往是不為子女所看見的。無論如何，但願為人子女的，能恰當地給予父母肯定的價值。

誠然，在今天的社會中，父母未必盡都稱職，家庭也未必是完整的，單親或家庭缺角的，實在是隨處可見。聖經並不是單單要求人盲從，在人倫關係之上，有神人關係。人並不完美，即使是為人父母的，也有走歪的可能。故此，人倫關係的建立也得符合聖經的真理。倘若父母仍未信主，現在正是時候讓我們想一想：如何把從天而來有關主耶穌愛的禮物，傳遞給他們，好叫福音能進入他們的生命之中。

今天的講道經文(啟 7:9-17)記載於啟示錄之中第六及第七印之間，屬於兩段插文的第二段(第一段插文見於 1-8 節)。承接 1-8 節，經文帶出了：經過末日審判的日子，最終仍有無數的人能「站立得住」。正如經文所描述的景象，但願在「無數」能參與天上敬拜的人當中，也包括眾弟兄姊妹的父母和家人。

弟兄姊妹，正如詩歌的提醒：「時光不會停留，人生轉瞬即逝。」信仰與生活，所貴乎的，並不是認知了多少，乃是實踐了多少。沒有父母，哪有我們？同樣，沒有上帝，哪有他們？